

蓮花贛語的類定冠詞“個”及其來源

胡小娟、錢志安

香港教育大學

提要

蓮花贛語的“個”可表達典型定冠詞所具有的語用語義功能，只是在句法上並未作為有定標記強制使用，因此可將其看作是一個類定冠詞。類定冠詞“個 [ko⁰]”和指示詞“箇 [ku³⁵]”並無直接衍生關係，是中古近代漢語指示詞“箇”不同演變方向的產物。中古近代漢語時期的指示詞“箇”遵循“指示詞 > 定冠詞”的語法化方向在蓮花贛語裡發展為類定冠詞“個”；指名結構“個 + 名”經過指量名結構的強勢類推作用以及語音變化，變成“箇 [ku³⁵] + 量 + 名”。

關鍵詞

“個”，類定冠詞，語法化，蓮花贛語

1. 引言

“有定 (identifiability)”¹ 指說話人認為聽話人能辨識所指對象，能將所指對象區別於其它同類事物 (陳平 1987)。任何語言都有相應的形式表達“有定”這一語義語用概念，如定冠詞、指示詞、專有名詞、領屬語、人稱代詞和全稱量化詞等。以英語為例，除了專有名詞和人稱代詞，有定名詞短語的標記形式包括定冠詞 (the)、指示詞 (this/that, these/those)、領屬語 (my, our) 和全稱量化詞 (all, every) 等 (Lyons 1999, Chen 2004, 陳平 2016)。其中，定冠詞為有定範疇的專屬語法形式，標記有定為定冠詞的核心意義；而指示詞、領屬語、全稱量化詞的主要功能分別在於表達指示義、領屬義、全稱義，標記有定概念為次要或附加功能。

不同的語言採用不同的形式來標記有定名詞短語。但“有定 (definiteness)”並未作為一個語法範疇存在於所有語言中，也就是說，並非所有的語言都有定冠詞這一語法範疇。從跨語言的角度來看，根據冠詞的有無可將世界語言分為有冠詞語言和無冠詞語言，前者以英語為代表，後者如漢語。在有定冠詞的語言中，只要某個名詞短

¹ Chen (2004) 用術語 *identifiability* 來表示語義語用層面的有定概念，用術語 *definiteness* 來表示句法層面的有定範疇。

語的所指對象為有定的，該名詞短語必須強制使用定冠詞。在無定冠詞的語言中，有定對象或者不強制標記，或者採用指示詞等非冠詞形式來標記。

作為無定冠詞語言，漢語的有定名詞短語普遍用指量結構來限定，構成表強有定的指量名短語。由於指示詞語法化的主要目標之一是定冠詞，漢語中的指示詞也正處於語法化過程中，承擔著一部分定冠詞所具有的功能。比如，在北京話中，指量名短語中量詞可省略，指示詞直接修飾限定名詞並已發展出一些定冠詞的用法（Huang 1999，方梅 2002，Chen 2004 等）。而南方方言則呈現出不同於北京話的類型。以吳語和粵語為代表的南方方言中，除了指量名短語之外，量名結構也可表達有定，且有定量名結構可分為準冠詞型和準指示詞型²（盛益民 2017）。

但是，蓮花贛語的有定表達與典型的北方方言和南方方言都有所不同，其指量名短語中的量詞不可省略而形成指名結構，也無表達有定的量名結構。蓮花贛語中除了指量名短語以外，有一個專門表達有定概念的形式——“個 + 名”。“個 + 名”可表達典型的定冠詞所具有的語用功能。在漢語是無定冠詞語言的大背景下，蓮花贛語“個 + 名”中“個”的性質有待進一步確認。因此，本文將參照指示詞和定冠詞的語義語用功能，通過對比蓮花贛語的指量名短語和“個 + 名”短語的功能，確定“個 + 名”中“個”的性質及其來源。蓮花贛語為第一作者的母方言，文中的英語和蓮花贛語的例句皆為作者自擬且與母語者確認過。

2. 指示詞和定冠詞的語義語用功能

本節綜合 Hawkins（1978）有關定冠詞和 Himmelmann（1996）有關指示詞的研究，分析並對比指示詞和定冠詞的語義語用功能。所指對象有定性的獲得可依賴於情境共現、語篇共現和共享知識背景。情境共現指所指對象位於言談現場中。指示詞和定冠詞都可用來限定共現於話語情境中的對象，分別如（1）和（2）。該用法稱為情境指（immediate situation use/situational use）。

- (1) Could you give *this letter* to *that man*?
- (2) Please put *the letter* on *the table*.

但指示詞和定冠詞的情景指功能有些差異。定冠詞所限定的對象具有唯一性（uniqueness），情景現場沒有同類事物與之相區別，如（2）中的 *letter* 和 *table* 都是

² 盛益民（2017）指出指示詞“量名”結構應該來源於“指量名”結構省略了指示詞，而冠詞型“量名”結構的來源還需進一步討論。

獨一無二的，否則將引起歧義，如（3）。指示詞的功能主要在於向聽話人指示所指對象的具體位置，因此可以伴隨著手勢、眼神等非言語因素來輔助表達直指功能。指示詞所指的對象在言談現場可能（但不一定）存在同類事物，如（1）所述的言談現場中可能不止一封信或不止一個人。因此，指示詞的語義具有對比性，尤其是距離遠近的指示詞對照使用時對比義凸顯。如果在話語現場需要區別多個同類事物，則需要用指示詞加以區別，如（4a）和（4b）。在這種情況下不用定冠詞，如（4c）所示。與之不同，定冠詞的作用不在於區別所指對象跟其同類事物，因為定冠詞所限定的對象具有唯一性，但定冠詞可用來限定不同類事物中的某個對象，如（5a）。當然，（5a）中的定冠詞也可以替換成指示詞如（5b）所示，句法上合法，但語義發生了變化，指示詞蘊含著距離等指示義和同類事物的對比。

- (3) A: Please put *the letter* on the table.
 B: Which letter?
 A: The one from China.
- (4) a. (There are two letters from China.) *This letter* is mine. *That letter* is yours.
 b. (Here are two letters from China.) *This letter* is mine. *This letter* is yours.
 c. *(Here are two letters from China.) *The letter* is mine. *The letter* is yours.
- (5) a. (Here are the gifts.) *The toy* is mine. *The book* is yours.
 b. (Here are the gifts.) *This toy* is mine. *This book* is yours.

語篇共現指所指對象在上文或前述話語中已提到，該對象可為某一事物，也可為某一命題或事件。定冠詞和指示詞都可用來回指語篇中某個名詞性成分，該用法稱為話語回指（*anaphoric/tracking use*）。指示詞和定冠詞在話語回指功能上的差異同於情境指。定冠詞可用來回指不同類別事物中的某一個，當上文或前述話語中有多個不同類對象時，需要用定冠詞而非指示詞來限定，如（6）。當回指對象具有唯一性時，可用定冠詞，也可用指示詞，如（7）和（8），但指示詞蘊含著對比義，並有心理距離和語篇距離義，如（7）中的 *this story* 回指相鄰前一句中的 *a story*，（8）中的 *that man* 可能回指很久以前說話雙方提到過的某個人。

- (6) I bought an umbrella and a raincoat yesterday. I gave *the/*this/*that umbrella* to a stranger and wore *the/*this/*that raincoat* back home.
- (7) He told me *a story*. I heard *this story/the story* before.
- (8) How is *that man/the man* now?

回指前文某個句子甚至語段所表達的命題或事件的用法稱為話語直指（*discourse deictic use*）。話語直指的功能主要由指示詞來承擔。定冠詞只有限定功能，不可脫離名詞性成分單獨充當論元成分，因此也不能用來回指某一命題。

- (9) He went out last night. *This/*the* made his mother angry.

當所指對象為語篇中某前述對象或事件相關聯的事物時，也可獲得有定性。該辨識用法稱為話語關聯回指（*associative anaphoric uses*），只有定冠詞能表達這一功能，指示詞沒有這一功能，這也是判定定冠詞以及區分指示詞和定冠詞的主要方式之一。所指對象的確立一般基於某前述對象或事件所建立的語義場，聽話人能依據常識或現實世界的一般規律確定所指對象。比如（10）中的 *the driver* 為上一句所表達的打車事件中的必要參與者，（11）中的 *the shop* 為前一小句中買花事件的場所，聽話人能根據概念關聯間接辨識所指對象。

- (10) I took a taxi back home yesterday. *The/*this/*that driver* talked a lot.

- (11) I went to buy some flowers this morning, but *the/*this/*that shop* was closed.

除了情景共現和語篇共現，聽話人可依據說話雙方共享的知識背景來辨識所指對象。說話雙方所共享的知識背景範圍可小可大，可能是只適用於說話人和聽話人兩方的特定知識背景，也可是能擴展至整個言語社團的普遍知識背景，比如現實世界中獨一無二的事物為整個言語群體所知的常識。基於說話雙方共享的特定共享知識背景的辨識用法稱為認同指（*recognitional use*）；基於言語社團群體普遍共享的知識背景的辨識用法稱為大情景指（*larger situation uses*）。指示詞和定冠詞都可表達認同指，如（12）和（13），但只有定冠詞能表示大情景指，如（14）中的 *president* 和（15）中 *sun* 只能用 *the* 限定。

- (12) Where is *the dog*?

- (13) It was very noisy last night. *That dog* kept barking for the whole night.

- (14) *The/*this/*that president* will give a speech on Monday.

- (15) *The/*this/*that sun* rises as usual.

基於以上分析，我們可以看到指示詞和定冠詞的有定功能有同有異，且異大於同。指示詞不可用於大情景指和話語關聯回指，而定冠詞可以；定冠詞不可用於話語直指，而指示詞可以；指示詞和定冠詞都可用於情景指和話語回指，但兩者的語義有所不同，指示詞重在表達指示功能（*deictic*）、具有對比性（*contrastiveness*），而定冠詞具有唯一性（*uniqueness*）。下一節我們對比分析蓮花贛語中指量名短語和“個+名”結構的語義語用功能，並判定“個+名”中“個”的性質。

3. 蓮花贛語的有定名詞短語

蓮花縣隸屬於江西省萍鄉市，位於江西省西部湘贛邊界。境內主要通行贛方言，屬於吉茶片。蓮花贛語的基本指示詞為區分距離遠近的二分系統，近指指示詞為“固 [ku³⁵]”，遠指指示詞為“岡 [kɔ̃³⁵]”。“固”和“岡”不能單獨作論元成分，沒有稱代功能，也不能直接限定名詞，需要與量詞組合一起限定名詞，如（16）。在蓮花贛語中，指稱個體（人或事物）還可採用處所領屬結構，³ 鑒於該結構的有定功能與指量名結構一致，因此本文暫不介紹該結構。

(16) * 固 / * 固人 / 固個人我識得，* 岡 / * 岡人 / 岡個人我也識得。（這個人我認得，那個人我也認得。）

“個 + 名”中“個”讀音為 [ko⁰]，量詞“個”讀音為 [ko²¹]，兩者聲韻相同，只是聲調不同，前者讀輕聲，後者為去聲降調。“個 + 名”前不能添加數詞或指示詞，可見“個 [ko⁰]”並非量詞。“個 [ko⁰]”只能直接限定名詞，中間不能插入量詞，這也可見“個”不是指示詞。“個”在韻律和句法上都依附於後面的名詞，不能單用。

(17) 個 (* 隻) 手機響哩。（手機響了。）

對比指量名短語和“個 + 名”的有定功能，我們發現，指量名同於一般指示詞，可用於情境指（18）、話語回指（20）、話語直指（22）和認同指（23），不可用於大情境指（25）和話語關聯回指（26）；“個 + 名”結構與典型的定冠詞相同，可用於情景指（19）、話語回指（21）、認同指（23）、大情境指（25）和話語關聯回指（26），不可用於話語直指（22）。指量名的主要功能在於指示，定位所指對象的位置，語義上具有對比性，而“個 + 名”的語義核心為唯一性，與定冠詞相同。值得注意的是，蓮花贛語中的光杆名詞也可表有定，因此，所有“個 + 名”的例句中有定標記“個”都可省略。

情境指

(18) 固隻手機是岡個人個。（這個手機是那個人的。）

(19) (個) 手機響哩。（手機響了。）

³ 處所領屬結構，也即處所為領屬者，指稱對象為被領屬者，其形式為：處所指示詞 + 固 + 量 + 名，其中“固”弱化為輕聲依附於前面的處所指示詞。

話語回指

- (20) 我昨暝買哩本書。固本書我早就想買。(我昨天買了本書。這本書我早就想買了。)
- (21) 我昨暝檢到一把傘和一隻錢包。(個)傘是爛個，(個)錢包裡有幾百塊錢。(我昨天檢到一把傘和一個錢包。傘是壞的，錢包裡有幾百塊錢。)

話語直指

- (22) A: 渠個窩裡昨暝夜裡來哩賊。(他家裡昨晚有小偷。)
B: 固件事 / 罔件事 / * 個 / * 個事我也聽得話。(這件事 / 那件事我也聽說了。)

認同指

- (23) 固隻狗 / 罔隻狗去哪塊去哩?(這隻狗 / 那隻狗去哪裡了?)
- (24) 明暝十點我搭(個)店門前等你。(明天十點我在店門口等你。)

大情境指

- (25) (個)日頭 / * 固個日頭 / * 罔個日頭 6 點鐘就落山哩。(太陽 6 點就下山了。)

話語關聯回指

- (26) 爸爸買哩一隻二手車，(個)喇叭 / * 固隻喇叭 / * 罔隻喇叭冇響。(爸爸買了一輛二手車，喇叭不響。)

通過上述對比可見，“個 + 名”種的“個”在語義語用功能的表達上同於典型的定冠詞，但是“個”在句法上並非強制使用，綜合句法和功能的標準來看，它並未成爲一個真正的定冠詞。鑒於其在有定功能的表達上相當於一個成熟的定冠詞，且漢語作爲一種分析性語言的一個顯著特點便是形態句法範疇常常不強制使用，我們暫且將“個”定性爲一個類定冠詞 (quasi-definite article)。

4. “個 + 名”的來源

本節我們探討類定冠詞“個”的來源。這個問題涉及“個 [ko⁰]”與量詞“個 [ko²¹]”以及與 k- 系指示詞的關係的判定。

既然類冠詞“個”與量詞“個”的語音接近，且在漢語中量詞與有定功能有一定關聯，那麼我們的研究起點便先回答類冠詞“個”與量詞“個”是否有衍生關係。李小軍（2016）通過考察歷史材料並用現代漢語方言加以佐證，構建量詞“個”的語義演化模式，與有定功能相關的演化路徑是“個體量詞→定指→定冠詞”，其中“定指”為指示詞的指示功能。具體演變過程為量詞“個”通過結構賦義獲得有定功能而重新分析為指示詞，再虛化為定冠詞。而“指示詞→定冠詞”又是一條常見的跨語言演變路徑（Diessel 1999, Heine & Kuteva 2002）。

但是，蓮花贛語中量詞“個”讀音為[ko²¹]，指示詞“箇”讀音為[ku³⁵]，類定冠詞“個”讀音為[ko⁰]。從語音（尤指韻母）上來看，類定冠詞“個”不大可能從量詞“個”並經由指示詞“箇”而來。再者，句法上，指示詞“箇”不能直接限定名詞，需要先與量詞組合，而類定冠詞“個”直接限定名詞。假設類定冠詞“個”的源頭是量詞“個”，那麼中間階段為何呢？我們先回顧下漢語史上的指示詞“箇”的發展。

梁銀峰（2015, 2018）考察了中古近代漢語時期的指示詞“箇”，認為指示詞“箇”來源於量詞“個”，量詞“個”前的數詞“一”常常省略，因為單個事物的有定性高，對於說話人和聽話人來說是確定的對象，且“個+名”吸收語境義，使得“個”的有定功能逐漸固化。由於“個”從量詞發展到指示詞的句法環境為“（一）個名”，當“個”發展為指示詞時，其句法功能為直接限定名詞（個+名），如（27）、（28）。此外，“箇”在這個時期也能在判斷句中單獨充當主語，如（29）和（30）。

(27) 行成至街中見之，叱曰：“箇賊住！”即下驢來，遂承伏。（《太平廣記》卷171，“董行成”條，出《朝野僉載》）（摘自梁銀峰 2015: 187）⁴

(28) 居士到齊峰，才入院，峰曰：“箇俗人頻頻入院，討箇什麼？”（《龐居士語錄》卷上）（同上）

(29) 箇是仙家事，何人合用心。（齊己《和鄭谷郎中看棋》詩）（摘自梁銀峰 2015: 188）

(30) 箇是一場春夢，長江不住東流。（朱敦儒《朝中措》詞）（同上）

梁文認為“箇”是中古近代漢語時期的南方方言詞，現代南方方言中分佈廣泛的k-系指示詞即為“箇”的繼承。我們同意這一觀點。這也可以解釋在指量名為強勢語序的

⁴ 例句都直接摘自梁銀峰（2015），例句一律保留原句中“箇”的詞形“箇”。

南方方言中 k- 系指示詞可直接限定名詞。李旭平（2018）也提及吳語中 k- 系指示詞可以獨用或者直接修飾名詞，但非 k- 系指示詞不可。

基於漢語史的證據以及蓮花贛語中的語料，我們認為，蓮花方言中的指示詞“固 [ku³⁵]”和類定冠詞 [ko⁰] 實為中古近代漢語時期的指示詞“個”不同演變方向的產物，與量詞“個”無直接衍生關係。一方面，漢語史中的指名結構“個+名”中的指示詞“個”朝著“指示詞>定冠詞”這一路徑在蓮花贛語中進一步語法化為類定冠詞。另一方面，在漢語指量名這一強勢結構的類推作用下，指名結構“個+名”被類推為“個+量+名”結構，“個”在“個+量+名”中語音由 [ko²¹] 變為 [ku³⁵]。關於這一語音演變機制，我們認為可能與早期粵語中“個”的語音變化機制相似。根據張洪年（2006），早期粵語“個”的語音變化過程為：

- 1) 19 世紀早期指示詞“個”和量詞“個”同音，調類為陰去；
- 2) 19 世紀中期為了區分指量結構的“個個_{那個}”和全稱量化副詞“個個_{每個}”，避免歧義，“個個_{那個}”中的指示詞“個”和量詞“個”的聲調開始發生分化，指示詞“個”讀作高升調；
- 3) 19 世紀後期為強化指稱功能，高升調的指示詞“個”從“個個_{那個}”擴展至所有的“個+量”結構；因此，在現代粵語中，指示詞為陰上調的“個 [ko³⁵]”。

反觀蓮花贛語，量詞“個”重疊的“個個”可表示每一個，也可專指每一個人，而量詞“個”又是通用量詞，必然頻繁地出現於指量名結構中，為避免歧義便需要從語音上區分“個個_{這個}”和“個個_{每個(人)}”。蓮花方言的聲調系統有五個調類，分別是陰平（44），陽平（13），陰上（53），陽上（35），去聲（21），其中陽上字數較少，包括少數幾個文讀音，也包括常用字“我 [uo³⁵]”、“你 [i³⁵]”等。語音上為區分指示詞“個”和量詞“個”，再加上指示詞常常為了強化指示作用需要重讀，指示詞“個”的聲調由低降調變為高升調，且韻母由 [o] 高化變為 [u]，形成現代蓮花贛語中的指示詞“固 [ku³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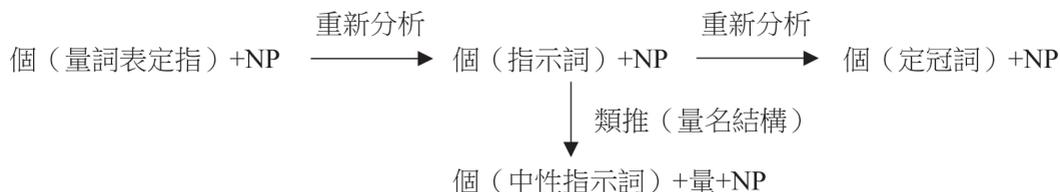
根據以上分析，蓮花贛語中類定冠詞“個”和指示詞“固”的演變過程如圖 1 所示。兩者都是中古近代漢語時期的指示詞“個”的繼承和發展。類定冠詞“個”是其進一步語法化的產物，與現代蓮花贛語中的量詞“個”和指示詞“固”無關；指示詞“固”是中古近代漢語指示詞“個”的直接承繼，只不過句法功能和語音上發生了變化。由於沒有蓮花贛語的歷史材料，無法得知演變發生的具體時期，我們暫且將類定冠詞“個”和指示詞“固”的演變時期泛稱為早期蓮花贛語時期。

圖 1 蓮花贛語類定冠詞和指示詞的來源



這一演變過程的構擬能從其他方言中得到支持。林素娥（2018）考察了早期吳語指示詞“個”的語義語用功能並構建了其語法化過程（如圖 2 所示），“個”首先發展為直接限定名詞的指示詞（個 + 名），再朝著不同的方向發展出定冠詞和“指量名”結構中的指示詞。這與我們構建的蓮花贛語類定冠詞和指示詞的發展過程大致相似。

圖 2 早期吳語“個”的語法化過程（林素娥 2018: 226）



有兩點值得注意的是，首先，雖然現代吳語方言中量名結構表有定的現象廣泛存在，但“個 + 名”表有定不是來源於有定量名結構。一方面，無有定量名結構的蓮花贛語也有“個 + 名”表有定的用法，另一方面，晚清吳語文獻中還未發現普通量詞直接與名詞組合表有定的用法，只有“個 + 名”表有定，直到民國時期的吳語材料中才見有定量名結構。⁵ 早期吳語中“個 + 名”表有定的用法應該也是中古近代漢語的承繼，且粵語中也有類似現象。這一點我們擬另文詳細分析。

其次，關於從指名結構“個 + 名”到指量名結構“個 + 量 + 名”，林文認為是受到量名組合的類推作用。其實，不管是指示詞優先型的北方方言還是量詞優先型的南方方言，指量名結構是整個漢語方言的通用及強勢結構，吳語中“個（中性指示詞）

⁵ 感謝林素娥老師告知。

+量 +NP”也有可能是受指量名結構的強勢類推。此外，指名結構和量名結構多是指量名的變式，是語音融合或省略的結果。變式指名結構和量名結構有可能（但不一定）會再次受到指量名結構的類推作用。

5. 小結

本文通過對比分析蓮花贛語中指量名短語和“個 + 名”結構的有定功能，發現“個”的功能相當於有定冠詞語言中的定冠詞，但因蓮花贛語中光杆名詞也可表有定，有定標記“個”在句法上並不強制使用，依據其語義語用功能我們將“個”定性為一個類定冠詞。文中還進一步探討了類定冠詞“個”的來源，認為它是中古近代漢語中的南方方言指示詞“個”的繼承和發展，由指示詞進一步語法化成一個類定冠詞。這種現象也存在於吳語和粵語當中。鑒於吳語和粵語中廣泛存在一般量名結構表有定的現象，接下來我們將進一步思考吳粵方言中承繼自中古近代漢語時期表有定的“個 + 名”結構與有定量名結構之間的關係。

參考文獻

- Chen, Ping (陳平). 1987. Shi hanyuzhong yu mingcixing chengfen xiangguan de sizu gainian 釋漢語中與名詞性成分相關的四組概念 *Zhongguo Yuwen* 中國語文 2. 81–92.
- Chen, Ping. 2004. Identifiability and definitenes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42(6). 1129–1184.
- Chen, Ping. (陳平). 2016. Hanyu dingzhi fanchou he yufahua wenti 漢語定指範疇和語法化問題 *Dangdai Xiucixue* 當代修辭學 4. 1–13.
- Diessel, Holger. 1999. *Demonstratives: Form, function and grammaticalization*.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Fang, Mei. (方梅). 2002. Zhishici “zhe” he “na” zai Beijinghua zhong de yufahua 指示詞“這”和“那”在北京話中的語法化 *Zhongguo Yuwen* 中國語文 4. 343–356.
- Hawkins, John A. 1978. *Definiteness and indefiniteness: A study in reference and grammaticality prediction*.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 Heine, Bernd & Kuteva, Tania. 2002. *World lexicon of grammatic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immelman, Nikolaus P. 1996. Demonstratives in narrative discourse: A taxonomy of universal uses. In Barbara A. Fox (ed.), *Study in anaphora*, 205–254.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Huang, Shuanfan. 1999. The emergence of a grammatical category definite article in spoken Chinese. *Journal of Pragmatics* 31. 77–94.
- Li, Xiaojun (李小軍). 2016. Hanyu liangci “ge” de yuyi yanhua moshi 漢語量詞“個”的語義演化模式 *Yuyan Kexue* 語言科學 15(2). 150–164.
- Li, Xuping (李旭平). 2018. Wuyu zhishici de neibu jiegou 吳語指示詞的內部結構 *Dijiu Jie Hanyu Fangyan Yufa Guoji Xueshu Yantaohui* 第九屆漢語方言語法國際學術研討會, Anhui Daxue 安徽大學, 23–24 June.

- Liang, Yinfeng (梁銀峰). 2015. Zhonggu jindai hanyu zhishici “ge” de yuyi shuxing jiqi zai xiandai hanyu fangyan zhong de liubian 中古近代漢語指示詞“箇(個、个)”的語義屬性及其在現代漢語方言中的流變 *Yuyan Yanjiu Jikan* 語言研究集刊 1. 186–203.
- Liang, Yinfeng (梁銀峰). 2018. *Hanyushi Zhishici de Gongneng he Yufahua* 漢語史指示詞的功能和語法化 Shanghai: Shanghai Jiaoyu Chubanshe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 Lin, Su'e (林素娥). 2018. Zaoqi Wuyu zhishici “ge”: Jianyi Wuyu zhongxing zhishici de lai yuan 早期吳語指示詞“個”——兼議吳語中性指示詞的來源 *Fangyan* 方言 2. 221–230.
- Lyons, Christopher. 1999. *Definitenes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 Sheng, Yimin (盛益民). 2017. Hanyu fangyan dingzhi “liangming” jiegou de leixing chayi ji gongxing biao xian 漢語方言定指“量名”結構的類型差異及共性表現 *Dangdai Yuyanxue* 當代語言學 19(2). 181–206.
- Zhang, Hongnian (張洪年). 2006. Zaoqi Yueyu “ge” de yanjiu 早期粵語“個”的研究 In Da'an He (何大安), Hongnian Zhang (張洪年), Wuyun Pan (潘悟云) & Fuxiang Wu (吳福祥) (eds.), *Shangao Shuichang: Ding Bangxin Xiansheng Qizhi Shouqing Lunwenji* 山高水長: 丁邦新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 813–835. Taipei: Zhongyang Yanjiuyuan Yuyanxue Yanjiusuo 台北: 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

The Quasi-definite Article *ko*⁰ in Lianhua Gan and Its Grammaticalization

Xiaojuan Hu and Andy C. Chin

The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Abstract

The morpheme *ko*⁰ in Lianhua Gan can express the pragmatic functions of a typical definite article, but it is not obligatorily used for definiteness-marking. Considering its syntactic and pragmatic properties, *ko*⁰ can be regarded as a quasi-definite article. The quasi-definite article *ko*⁰ is not directly derived from the nominal demonstrative *ku*³⁵. They develop from the demonstrative *ge* in southern dialects of Middle and Early Modern Chinese along different pathways. The quasi-definite article *ko*⁰ grammaticalizes from *ge* following the grammaticalization pathway of “demonstrative > definite article”. The demonstrative structure “*ge*+N” becomes “*ku*³⁵+Cl+N” in Lianhua Gan due to the analogy of the dominant structure of “Dem+Cl+N” in Chinese.

Keywords

*ko*⁰, quasi-definite article, grammaticalization, Lianhua Gan

通訊地址：香港 新界 大埔 香港教育大學 語言學及現代語言系

電郵地址：xjhu@s.eduhk.hk（胡小娟）

andychin@eduhk.hk（錢志安）

收稿日期：2018年8月31日

接受日期：2019年5月17日